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文号：立信中联审字[2026]D-0154号），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的内容

（一）保留意见的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所述，“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述，因股权转让纠纷，初灵信息公司之子公司博瑞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得公司）未能取得联营企业重庆贝特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贝特公司）自2022年7月起的财务数据。受此影响，我们未能对初灵信息公司对上述企业股权投资的核算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二）强调事项的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述，“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一）所述，初灵信息公司及博瑞得公司收到《诉讼事项通知书》，重庆贝特公司股东张建强就与博瑞得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及《股权收购暨增资协议》所引起的股权转让纠纷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博瑞得公司收购重庆贝特公司剩余48%股权，支付对价14,167.81万元及拓展外省业务的奖励款1,600.00万元等，后因管辖权问题双方纠纷转为由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截至审计报告日，仲裁庭尚未作出裁决。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初灵信息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 120.00 万元。初灵信息公司是上市公司，投资者关注利润情况，但是由于公司近三年净利润不稳定，所以我们采用营业收入 24,090.93 万元作为公司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选取的基准，将该基准乘以 0.5% 并适当取整后，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 120.00 万元，实际执行的重要性水平为 60.00 万元(120.00 万元×50%)。

(二) 出具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该发表保留意见，其中第二项情形为“（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上述保留意见所涉事项中管理层的会计处理是否恰当作出判断，该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影响重大，但仅限于对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损失、投资收益、未分配利润等会计科目产生影响，该等错报不会影响初灵信息公司退市指标、风险警示指标，因此不具有广泛性。因此，根据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我们对初灵信息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增加强调事项段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二）当《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4 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适用时，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一）所述的事项，我们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上述强调事项段符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准则的相关规定。

三、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初灵信息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对于保留事项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详见本专项说明二。考虑影响金额后 2025 年度初灵信息公司盈亏性质并未发生变化。

对于强调事项，对初灵信息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

四、上期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在本期的情况

初灵信息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文号：立信中联审字[2025]D-0681 号）。

上期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包括“会计师未能对初灵信息公司对重庆贝特公司股权投资的核算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及“初灵信息公司及博瑞得公司与重庆贝特公司股东张建强之间的诉讼仲裁事项”。重庆贝特公司事项对本期产生持续影响，具体进展情况详见本专项说明一。

五、董事会意见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尊重、理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高度重视上述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上述风险因素，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预期消除影响的可能性及时间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已经制定了相关措施以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与对方积极协商沟通，并坚持核查贝特公司净利润以及安全业务

净利润等，保护公司股东权益。

2、公司将完善法律事务工作，强化风险意识，优化项目投后管理体制，保障经营安全，从体系上达到预防和降低诉讼风险。

3、公司将积极推进诉讼和仲裁的事项，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密切关注本案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将积极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本次诉讼、仲裁案件最终结果及时间以仲裁裁决或者调解、和解结果为准。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